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張莉涵  
電話：(06)2991111分機8334  
電子信箱：lihan81105@tn.edu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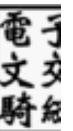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新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一)字第110106160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1061602A00\_ATTCH1.pdf、1061602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「110年度臺南市新住民教學支援人員資格班培訓計畫」及相關報名表件(如附件)，請惠予協助轉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7月1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00817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培訓本市合格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，整備本市所轄國中小所需師資，特開設東南亞7國語別(越南、印尼、泰國、緬甸、柬埔寨、菲律賓)培訓資格班(計36小時)1場次，請貴單位惠予協助宣傳公告。
- 三、旨揭培訓說明如下：
  - (一)報名資格：年滿二十歲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：
    - 1、有志於從事東南亞語文教學之新住民及其子女。
    - 2、符合就業服務法規定之外籍學生(需有工作證)。
    - 3、有志於從事東南亞語文教學之東南亞語系(所)學生(含畢業生)。
    - 4、擁有教師證及新住民語文國內外官方認證之證書。



(二)上課日期及地點：

- 1、上課日期(課程表如附件)：110年10月31日(星期日)至110年11月14日(星期日)，合計5個六日，時間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。
- 2、上課地點：本市新市區新市國小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於110年9月30日(星期四)前備妥個人基本身分證件(身分證或居留證)正反面影本(外籍學生須有工作證明)，擇一方式報名：

- 1、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newres.k12ea.gov.tw/ischool/public/volunteer/volunteers.php?bid=5&id=1189>)線上報名。
- 2、填妥個人報名表後傳真報名：06-2982639註明課發科張小姐收。
- 3、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每語別2人以上成班，每班至多25人，額滿為止。
- 4、本課程全程免費。結訓合格者，由本局核發「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資格證書」。

(四)若有相關問題，請洽：

- 1、本局課程發展科業務承辦人張小姐，電話06-2991111分機8334。
- 2、新市國小輔導處楊主任，電話06-5992895分機840。

正本：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、臺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附設進修補習學校、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立圖書館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